



# 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

## 2024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简章

### 一、两个同等对待落实情况

(一) 医院高度重视贯彻和落实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“两个同等对待”政策，已在医院人事招录公告中明确。

(二) 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如为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，其住培合格当年在我院就业，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对待。

(三) 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，按临床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。

### 二、基地基本情况

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是国家三级甲等专科医院，全国文明单位、国家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四级甲等、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、国家消化道早癌防治中心、老年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成员单位、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、川东北地区精神卫生中心；是川北医学院直管附属医院；是重庆医科大学、甘肃医学院等多所高校的教学医院；是北大六院、北京佑安医院、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、四川大学华西医院、四川省人民医院、澳门仁伯爵医院等合作单位。

医院占地 140 余亩，建筑面积 13 万余平方米，编制床位 2299 张，开放床位 2640 张，年门诊 60 余万人次、住院 5 万余人次，年手术 2 万余台次。设有内、外、妇产、儿、精神、老年、感染等科系，27 个一级临床学科、105 个二级学



科、40个住院病区；3个一级医技科室、14个二级医技专业。现有省级医学重点专学科11个，其中精神医学为省级医学重点学科，消化内科、神经病学科、普通外科、感染性疾病科、临床心理科、心身医学科、睡眠医学科、儿少精神科、老年医学科、精神康复科为省级医学重点专科；全科、呼吸内科、心血管内科、急诊科、泌尿外科、骨科、胸外科等27个市级医学重点专（学）科；建有心理咨询、癫痫等4个市级协会和精神医学、心身医学、老年医学、脑病、感染病学、结核病等12个市级医学专委会；牵头成立了川陕甘结合部医联体和川东北精神专科联盟，医院“学科体系健全，综合专科相互支撑，流程完善运转高效”。



### 三、招收条件

（一）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力，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。

（二）精神科专业（5+3）：精神医学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应、往届毕业生。

(三) 助理全科专业(3+2)：临床医学专业全日制大专学历的应、往届毕业生。

(四) 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，将取消录取资格。

#### 四、招收计划

专业	专业代码	计划招生数量
精神科	0500	13
助理全科	6100	30

#### 五、招收方式

##### (一) 报名时间

2024年4月29日--7月25日

##### (二) 报名条件

1. 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力，具有正常履行培训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；

2. 精神科专业(5+3)：精神医学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应、往届毕业生；

3. 助理全科专业(3+2)：临床医学专业全日制大专学历的应、往届毕业生；

4. 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，将取消录取资格。

##### (三) 报名程序

报名采取网上报名，需按要求提供资料：

##### 1. 报名方式

(1) 网络报名：登录四川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网报

名。

(2) 扫描微信二维码填写“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4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报名表”进行预报名,2024 年“四川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网站”开放后,即登陆“四川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网站”填报。



(3) 2024 级招生 QQ 群: 819718004。请有意参加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员加入招生 QQ 群,便于接收考试和面试通知。

(4) 现场报名: 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科教 6 楼 603, 科技教育科。

(5) 报名资料(须同时提供原件和复印件)

资料名称	数量	备注
1、报名表(附件一)	1	报名者须手工签名
2、个人简历	1	
3、身份证复印件	1	
4、最高学历毕业证、学位证	各 1	往届毕业生提供
5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	1	应届毕业生提供
6、专业课成绩单	1	原件加盖学校鲜章

7、英语四级、六级等级证书或成绩单	1	有则提供
8、执业医师资格证或执医成绩合格单	1	有则提供
9、单位委培人员报名表（附件二）	1	委培人员须提交，加盖医院鲜章

附件 1、2 在 2024 级招生 QQ 群（819718004）群文件中下载。

（6）确因特殊不方便来院者，请将报名资料扫描件邮寄：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科教科，马老师，13628127230。

## 2. 核定

医院根据报名资料核定报名人员资格，结合本院培训基地招生要求，组织理论及面试，确定招收学员。

## 3. 录取

学员经医院录取并通过入职前体检后，由我院与学员签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协议书，明确学员的待遇、权利和义务。录取名单由广元市精神卫生中心官网公布，发放录取通知书并同时在网上登载。

## 六、优惠政策

优秀规培医师，取得结业证书后，综合考评排名靠前的给予留院工作机会。

## 七、质量保障

### （一）医疗工作量

精神科：培训年限为 3 年（共计 36 个月），第 1 阶段（共 9 个月），住院医师在我院完成神经内科、心血管内科及消化内科(或内分泌科)病房、在协同基地自贡市第四人民医院完成急诊科的轮转要求，管床 3 张及以上，管理病人 47 例及以上，管理急诊病人 70 例及以上。第 2 阶段（共 12 个

月)，完成精神科普通病房的轮转要求，管床 4 张及以上，管理病人 45 例及以上。第 3 阶段（共 15 个月），完成精神科轻症病房、专科或专门病房及门(急)诊轮转，管床 4 张及以上，管理病人 25 例及以上。

助理全科：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年限为 2 年（共计 24 个月），培训内容由临床培训、基层实践、理论知识培训三部分组成。临床培训期间，每周安排不少于半天的集中学习，病房轮转期间，协助管床数不少于 3 张。

## （二）教学活动

精神科：1. 第 2 阶段及第 3 阶段有理论与技能课程，且课时不少于 30 学时，理论课重点内容是精神症状学、精神药理学、常见疾病临床表现与诊疗规范、精神科伦理与法律；基本技能专项训练以临床督导和 CBL 教学为主要方式，重点内容是精神科临床思维、精神检查与病史采集技能、临床沟通技能、精神科病历书写。2. 临床小讲课每周至少 1 次，教学查房和教学病例讨论每两周 1 次，专项技能培训每月至少 1 次，教学门诊每周 1 次。3. 指导医师每周至少进行 1 次临床督导教学(如精神检查、临床沟通等)。4. 指导医师每年至少指导住院医师完成 1 例含综述的病例报告和 1 例临床伦理与法律案例学习报告或心得。

助理全科：临床小讲课每周至少 1 次，教学查房和教学病例讨论每两周 1 次，专项技能培训每月至少 1 次，教学门诊

每周 1 次，通识理论培训每周 1 次，基本技能培训每周 1 次。

## 八、待遇保障

(一) 免费提供统一学生公寓，配置有中央空调、热水器、洗衣机、洗浴间等必要的生活服务设施，有专人负责公寓管理；

(二) 提供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实训场地，专人负责技能操作培训工作；

(三) 图书室、多媒体教室、多功能学习室、远程学习室等全年全天候开放；

(四) 住培生待遇：精神科专业 4400-6500/元月；助理全科 3200-4000 元/月；

(五) 为学员缴纳社保五险一金：养老保险、医疗保险、失业保险、工伤保险、生育保险、住房公积金；

(六) 按照省卫健委统一要求，与社会人培训学员签订培训期间的劳动合同。

(七) 按院内职工提供餐费补助及节假日福利待遇。

## 九、咨询方式

欢迎广大应往届毕业生及单位委培生报考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，可来人来电咨询。

联系人：马老师，13628127230

邮 箱：79523553@QQ.com